



北京市高等教育精品教材立项项目

中华文物古迹旅游

朱耀廷 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北京市高等教育精品教材立项项目

中华文物古迹旅游

主编 朱耀廷

编者 朱耀廷 刘曙光 刘延兵 张连城
冷新宇 陈红宇 顾军 辰闻
宋玉 王欣

北京大学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文物古迹旅游/朱耀廷主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4
ISBN 7-301-06906-5

I. 中… II. 朱… III. 名胜古迹-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K928.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02446 号

书 名: 中华文物古迹旅游

著作责任者: 朱耀廷 主编

责任编辑: 何瑞田

标准书号: ISBN 7-301-06906-5/K · 0332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京大学校内 100871

网 址: <http://cbs.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025

电子信箱: zpup@pup.pku.edu.cn

印 刷 者: 北京大学印刷厂

787 毫米×960 毫米 16 开本 32 印张 680 千字

2004 年 4 月第 1 版 200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5.00 元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北京市教委高教精品教材立项项目。作者由北京联合大学历史文博专业以及文物博物馆系统的专家、教授组成。作者从全国各地、各级各类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中精选出九个门类,其中包括“华夏文明的核心——古代都城”、“王权与神权的足迹——古代宫殿坛庙”、“战争与和平的纽带——古代长城”、“随由人作,宛如天成——古代园林”、“永恒的归宿——古代陵墓”、“红尘世界的倒影——古代佛寺、石窟与古塔”、“长生久视的胜景——古代仙山道观”、“安居乐业的家园——古代民居与古村落”、“前事不忘,后事之师——近现代史迹”等。全书共介绍了文物古迹数百处,包括联合国科教文组织确定的世界文化遗产和部分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重点旅游景观。本书可以大体涵盖中华文物古迹的精华,具有明显的系统性与全面性。书中附有插图 156 幅,图文并茂。本书既可以作为历史专业、文化旅游专业、旅游管理专业《中华文物古迹旅游》课的专业用书,又可作为大专院校其他专业进行素质教育的参考教材,还可供旅游工作者及游客参考。学生与读者有此书在手,即可以纵观华夏,神游九州。

作者简介

主编：

朱耀廷，男，1944年12月出生于河北省安平县，1969年7月毕业于北京大学历史系中国史专业，留校任教。现任北京联合大学应用文理学院历史系主任、教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主要著作有《成吉思汗全传》、《中华文物古迹旅游》、《诸子百家与现代文化》、《中国人才史》、《天人之际，古今之间——中国传统文化通论》、《国史镜鉴》（副主编）、《北京文物古迹旅游》等，以及电视连续剧文学剧本《成吉思汗》、《元世祖忽必烈》，长篇历史小说《成吉思汗》、《元世祖忽必烈》等。

编者：

刘曙光，北京大学历史学系中国史专业硕士毕业，副教授，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副主任。

张连城，北京大学历史学系中国史专业硕士毕业，北京联合大学党委宣传部长、校长助理、副教授。

顾 军，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专业硕士毕业，北京联合大学应用文理学院历史系历史学专业副教授、副系主任。

陈红宇，北京大学分校历史学专业毕业，北京联合大学应用文理学院历史系历史学专业讲师。

刘延兵，北京师范学院政教系毕业，北京联合大学应用文理学院社科部副教授。

冷新宇，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专业毕业，北京联合大学应用文理学院社科部讲师。

辰 闻，中国美术学院教授。

宋 玉，中国社会科学院少数民族文学所硕士研究生。

王 欣，中国社会科学院少数民族文学所硕士研究生。

前 言

我们这本教材原是北京市社科办的一个“九五”规划项目,是一个纵向联合的科研课题,由北京联合大学应用文理学院历史系与洛阳市第二文物工作队合作,朱耀廷、郭引强、刘曙光担任主编,作者队伍由高校历史文博专业、文物博物馆系统以及旅游部门的 26 位专家、教授组成,于 1996 年编写出版了一套九卷本的《中华文物古迹旅游》丛书,作为大学本专科相关专业的教学参考用书并向社会发行。

可以说,此书首先来源于教学改革的需要。由基础学科向应用学科发展,是市场经济发展对教学改革的一个客观要求。从 1986 年起,我校的历史学专业调整专业方向,开始招收文物博物馆专业方向的本科生;1993 年招收了文博日语导游大专班;1996 年开始招收文博旅游方向的本科班。全面了解中华文物古迹旅游知识,是教学的需要。

同时,本课题还来源于文化旅游事业发展的需要。1994 年春天,当我们开始策划《中华文物古迹旅游》丛书时,国内的文化旅游事业已经有所发展,但人们对“文物旅游”这一概念的认识还很有限,人们对文物古迹在旅游业中的作用以及应该注意的问题也了解无多。因此急需一套阐述文物古迹与旅游事业关系的丛书问世。这既是文物旅游事业发展的需要,也是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

但当时我们还缺乏进一步的实践,我们在那套丛书中表达的一些观点和意见,更多的是我们自己在旅游活动中产生的直接感触和认识,虽然生动、准确,但还是不够全面和深刻。八年过去了,《中华文物古迹旅游》丛书头版印行也已经六年了。这段时间,是我国旅游业飞速发展的时期,文物旅游也逐渐成为时尚。在这个过程中,许多认识上的问题和实践中的问题都比较充分地显现出来,这使我们感到,有必要在这本北京市精品教材建设项目《中华文物古迹旅游》印行之际,再次表达我们关于文物旅游的一些粗浅认识。

一、文物古迹的旅游观光价值与文物保护

文物古迹是重要的旅游资源。利用文物古迹来发展旅游事业,推动社会进步,是世界各个文明古国尤其是欧美发达国家的成功经验之一。

我国幅员辽阔,历史悠久。我们勤劳勇敢的先民们创造了辉煌灿烂、特点鲜明的中华文化,留下了丰富多彩的文物古迹。根据国家文物局的最新统计,目前中国大陆已知的地上地下不可移动文物有近 40 万处,属于国家级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 271 处,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近 7 000 处,县市级的文物保护单位 60 000 余处,其中有 21 处被列入

世界文化遗产名录;全国博物馆的总数超过2 000个,馆藏的各类文物约1 260余万件,其中一级文物约60 000件。它们世代留存,从未间断,其数量之多,规模之大,品类之丰,技艺之精,价值之高,都为举世所公认。

这些珍贵的文物古迹,在近年来各地旅游业的发展中发挥了重要的不可替代的作用。这一点,有两个统计数字可以反映:一是,在许多文物博物馆单位没有参与的情况下,截止到2002年10月底,在国家旅游局评定的327家4A级旅游区(点)中,文物旅游区或与文物有直接关系的旅游区(点)还是超过了百家之多;二是,在我国2002年5 500亿元的旅游收入中,由文物构成的景观就占了3 300亿元,社会边际贡献率达到60%,在苏州、丽江、平遥、敦煌等地,文物景观的各种收入高达当地旅游总收入的65%。

近年来,社会各界,尤其是各级地方党政领导都认识到了文物古迹在发展旅游方面的巨大作用,在维修、保护和利用文物古迹方面做了许多积极努力,在很大程度上改善了文物保护的状况。但我们也不无担忧地看到,为发展旅游而对文物古迹进行不当开发、利用和“保护性破坏”的情况也有愈演愈烈的趋向。

一些地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规定,在所谓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的名义下,擅自改变文物保护单位的管理体制,将文物古迹交由旅游企业经营,造成了许多混乱和隐患,有的还造成文物的严重受损。山东曲阜的“水洗三孔”事件,是最恶名昭著的案例。从表面上看,这些事件的发生有一定的偶然性,但改变文博单位管理体制的风潮兴起,集中反映出一种普遍的倾向:即片面强调对文物的利用,片面强调经济效益,注重当前和眼前利益,忽视文物的保护和管理,造成文物保护与利用的脱节。

在急于求成、急于见效的利益观念的驱使下,一些地方在维修文物建筑、保护古代遗址时,不按照有关文物保护国际公约的要求,不按照我国文物法律法规的要求,也不按照维修历史建筑和保护古遗址的专业要求,置保护文物的历史信息于不顾,置保存历史建筑和古遗址的完整性、真实性、可视性、可读性于不顾,完全从顺势媚俗的需要出发,将历史建筑和文物景区改头换面,或任意添建、复建、重建、大兴土木,在把一些真古董变为假古董或真假难辨的同时,还新搞出了许多假古董,文物景区的商业化现象日益严重,人文环境和自然环境都受到污染或破坏。更有甚者,个别地方不仅公然建造假古建,假古村,还挖空心思地从篡改地名入手,编造一套古史故事去招摇撞骗,愚弄游客。

在目前情况下,我国确定了“政府主导型”的旅游发展战略,并把发展旅游作为国民经济新的增长点。我们拥护国家的这一决策,但我们建议:为了防止五一、十一度假黄金周这种集中式的、井喷式的旅游活动对各类旅游资源所造成的破坏,以及对人们旅游质量所造成的消极影响,各地文物旅游景点应特别注意文物的保护。一些文物景点在假日期间人满为患,个别的管理者,为了获取最大的利润,竟置文物和游客的安全于不顾,超量开放,超负荷利用。如恒山脚下的悬空寺,场地狭小,承重有限,但在某年的“黄金周”那几天,每天居然要承受5 000多人次的蹬踏,真是让人心惊肉跳,后怕不已!云南丽江大研古镇,2002年的游客超过了400万人次,整个古城熙熙攘攘,乱如集镇,拥挤不堪,古城的

古色古香、文化氛围几乎是荡然无存了。我们要发展文物旅游,但对以上现象也应尽力避免。

二、合理利用文物,恰如其分地发挥 文物古迹的旅游资源作用

上述问题,虽然表现形式各异,但产生的原因基本相同:简单地讲,都是由于对文物保护的认识有偏,对文物作为旅游资源的特点认识有偏,对旅游业的认识有偏。

文物作为文化遗产的自然属性决定了它们是属于全民族的、全社会的公共财产,即便为私人所持有,也和其他私有财产有异。意大利的法律规定,国家可以对具有特别重要价值的私有文化财产采取多种限制性措施;日本的法律要求私有文化财产拥有者必须到国家管理部门登记并接受检查。在我们这样一个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国家里,绝大多数的文物更是属于公共物品,具有公共委托性质,其管理者只是受国家委托、代全社会行使有限的管理,各级政府也只有保护的权力和义务而无处置的权力。对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文物保护法》都有明确的规定。

当前,随着经济全球化、政治多极化的曲折发展,世界各种思想文化相互激荡,西方发达国家凭借其经济实力、高新技术和营销网络,不断加强其文化的渗透和扩张,包括中国在内的广大发展中国家日益感到保护、发展本土文化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而保护本国文物,则是各国政府无不着力的一项重要措施。这是因为,文物作为历史的物质遗存,是各个民族、各个国家文化与传统的重要载体,也是维系国家、民族团结统一的精神纽带,保护文物,就是保护当代人与祖先联系、沟通的通道,就是保护民族的文化根基和精神家园,对于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增强民族自尊心和自豪感,增强凝聚力,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显然,保护文物古迹,首先具有极大的现实政治意义,其次可以满足公众的精神、文化需求,具有教化的功能。同时,还有利于开展科学研究,推动科技进步。

如前所述,许多历史文化名城都是依靠文物景观的存在而发展起特色旅游项目,带动了当地交通、商贸的发展,扩大了就业,增加了税收,有力地促进了当地经济和社会的协调发展。有的小地方,直接就是依靠文物古迹而改变了发展的轨迹。如江西乐安的流坑村虽是千年古村,但长期不为人所知,交通不便,经济落后,百姓贫苦。自20世纪90年代末起,这里依托保留相对完整的古村落中的大量明清住宅、祠堂、宫观庙宇等发展文物旅游,生态环境和社会生活很快发生了巨大变化,村民逐渐走上致富之路。

我们认为,文物的经济价值是肯定存在的,保护文物当然可以促进经济发展,这已经成为全社会的共识,并刺激了方方面面利用文物的积极性。从一定意义上讲,保护文物的目的,是为了利用,我们强调的是对文物的合理利用,它涉及许多方面,内涵十分丰富,发挥文物旅游资源的作用,只是其中的一个方面。在我们看来,正确认识文物作为一种特殊的旅游资源的特点,是合理利用文物的重要前提。

一般说来,文物古迹具有可以长期、重复使用的特点,但其突出的脆弱性、易损性和不可再生性决定了它对安全和保护的第一要求和绝对要求,也决定了其在使用上的有限性;文物古迹虽然有其珍贵的历史、科学和艺术价值,但具体到某一处文物古迹,这些价值并不可能同时具备,也不是都能够突出显现的,更不是都能为人们所理解、所认识的。这就是说,作为旅游的客体,其吸引力是因人而异,不好确定的;文物资源会随着认识的加深和工作的开展而不断地在数量和品类上丰富,但由于各种人为和自然的破坏,稀缺性和珍贵性始终是其本质特征;此外,历史建筑物、古遗址等,往往是与其存在的环境密切联系、高度统一而不可移动的,所以那些重建、移建或明显改变环境的做法,都是对文物古迹价值的一种严重损害。最后,依托文物古迹而建设的景观,其开放管理不单单需要资金的投入,更需要做大量的前期调查、规划、科研工作并以有关的研究意见为基调,这样才能发挥其应有的传播知识和社会教育的作用。仍以流坑村为例,该村自20世纪80年代末被重新发现后,先是江西的文物部门和大学的专家、教授多次深入实地调查资料,研究、发掘其文化内涵,确认流坑村是古代吉、抚二州文化的代表,是江西古代文化的代表,是中国古代农村文化的典型,具有重要的保护、研究和观赏价值。后来,在中央领导和国家文物局领导的支持下,又邀请清华大学的教授主持制定保护规划,并被公布为省级和国家级的文物保护单位,对环境和古建筑进行了必要的整修,从而为其开展旅游创造了条件。

如果上述认识无误,我们自然可以得出下面的结论:发展文物旅游,必须首先遵循文物保护的客观规律,满足文物保护的要求。不仅要正确认识和处理文物保护与利用的关系,还要树立正确的旅游观念。

我们是热切希望中国旅游业能够长足发展的。我们坚信,文物保护与旅游发展不仅互不矛盾,而且可以相互促进。我们这里要强调的,是要全面认识旅游业的社会影响,不能把发展旅游的目的仅仅局限为发展经济,而要注意旅游业应有的社会功能、文化功能和环境功能。应该以可持续发展观为指导,从长远和全局出发,考虑旅游业的布局、开发,考虑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赢。

说到底,旅游是一种可以满足人们多种物质和精神需求的综合性文化活动。文物旅游作为文化旅游当中的主干,与其他形式的旅游相比,更像是一种文化交流活动,是今人与古人的对话,它以对文物古迹的参访为表,以访古学史、增长知识、陶冶情操为里,对参与者在历史知识、文学修养、文物常识方面的要求,明显地多于其他活动。例如,许多人都参观过北京明清故宫,都赞叹过故宫建筑的宏伟壮丽,但又有多少人从中看出了中国古代宫城规划的特点?所以,文物旅游虽然有其娱乐性和休闲性,但其知识性、教育性更为突出,这也决定了它在当前不可能成为大众的选择,它主要应该是知识阶层的选择。

这也是我们编写这本书的主要目的。我们寄希望于广大青年学生,不论学文还是学理、学工,作为一名知识分子,都应该有人文的趣味和情怀,通过文物旅游来访古学史,是培养人文精神的重要途径。我们这本书,介绍了许多文物古迹的知识,但对我们来说,如果读者们通过本书的阅读,能够进一步培养起文物保护的意识,特别是正确的文物保护理

念,那将是最令我们高兴的。

三、本书的基本内容和主要特点

为进一步适应教学需要,此次修订,我们将原来的九本书精简为一本,字数控制在 50 万字左右。既可以作为历史专业、文化旅游专业、旅游管理专业“中华文物古迹旅游”课的专业用书,又可以作为大专院校其他专业进行素质教育的参考教材。我们从全国各地,各级各类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中,精选出九个门类,其中包括“华夏文明的核心——古代都城”,“王权与神权的足迹——古代宫殿坛庙”,“战争与和平的纽带——古代长城”,“随由人作,宛如天成——古代园林”,“永恒的归宿——古代陵墓”,“红尘世界的倒影——古代佛寺、石窟与古塔”,“长生久视的胜境——古代仙山道观”,“安居乐业的家园——古代地方民居与古村落”、“前事不忘,后事之师——近现代史迹”等。介绍了文物古迹数百处,包括联合国科教文组织确定的世界文化遗产和部分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重点旅游景点,可以大体涵盖中华文物古迹的精华。与那些按地域编辑的旅游书籍相比,它具有明显的系统性;与那些按门类编辑的单本旅游书籍相比,它又具有明显的全面性。学生与读者有此书在手,即可以纵观华夏,神游九州!

本书还十分注意科学性和学术价值,每章都有一个此类文物的概说,从理论上阐明了此类文物古迹的形成、发展及其自身特点。在介绍具体文物古迹时,则充分注意了每处文物的真实性和可信性。书中所介绍的都是真文物,而不是假文物,尤其对近年来那些媚俗迎时、草率修建的所谓民俗古迹,诸如阴曹地府等,都不予介绍,从而避免了鱼目混珠,以假乱真。

另外,熔知识性与科学性于一炉,合学术性与故事性为一体,图文并茂,雅俗共赏,既具有较高的文化品位,又注意了知识性与可读性,这是此书的又一个特点。

总之,本书既是一套文博旅游专业学生教学用书,又是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生动教材,是传播文化科学知识的一部好书;既为学生所欢迎,又为广大旅游者和导游人员所需要,因此文物旅游界有些专家学者曾称它为“目前国内一套独树一帜的文化旅游和教学丛书”。有位文物专家认为此书“构架丰富,立意新颖”,“注重学术性和科学性”,反映了不同历史时期“社会生活的缩影,渗透着一个民族的文化传统、心理特征、审美风尚、技术水平和时代风貌”。“在我读这本书的时候,似乎总感到祖国的山川灵气在浮动,被纯化了的的精神及艺术思想在升华。”又说此书“融抽象与具象于一体,化景物为情思,不仅写自然物象而神似,又能述其内涵而神似”,使人们在鉴赏之中获得了知识,而丰富的知识又促进了人们鉴赏水平的提高。其他专家学者也认为这本书具有很高的学术价值和实用价值,对我国旅游业的发展和本学科的专业建设,都将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教材使用情况

几年前,我院就正式将此课列入教学计划,作为文博旅游专业的专业课,从1995级开始使用这套教材。目前已有八个年级正式开设此课,学生反映良好。辽宁师大历史系旅游专业将此书列为专题课教材,已经多年使用。从1999年下半年起,学院路高教共同体将“中华文物古迹旅游”列为选修课,2003年上半年已经是第五次开课,每次都有一个到两个班,少则60余人、多则200余人选课。受到选课同学的普遍欢迎。

海淀走读大学从2001年聘请朱耀廷教授等为他们的旅游及文物鉴定专业讲授此课,并使用了九卷本的教材。

2001年底,本教材被北京市教委正式批准列入北京市精品教材建设立项项目。

五、讲授及学习方法

1. 课堂讲授与个人自学相结合:学习每章基本理论,了解每类文物古迹的历史沿革、基本特色、基本情况。
2. 重点掌握与实地参观相结合。
3. 学习教材与参考文献相结合。
4. 及时整理,记忆要点;好学多思,提倡争论。

六、作者分工

朱耀廷:主编,负责课题立项,统筹全书,参加写作前言及古都、陵墓两章。

刘曙光:参加写作前言及古都、陵墓两章,提供附录材料。

张连城:分工写作宫殿、坛庙,佛教寺、塔两章。

陈红宇:分工写作长城、园林两章。

刘延兵:参加写作近现代史迹一章。

冷新宇:参加写作近现代史迹一章。

顾 军:分工写作仙山道观、安居乐业的家园两章。

辰 闻:参加写作第六章第二节“石窟寺”。

宋 玉:参加写作安居乐业的家园第二节。

王 欣:参加写作安居乐业的家园第二节。

朱耀廷 刘曙光

2003年9月8日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华夏文明的核心	
——古代都城	1
第一节 定都与迁都	
——固若金汤,富甲天下,“不倾之地”,四通八达	1
第二节 古都类型与城市规划	
——规划以礼,皇权第一,儒佛并用,象天法地	14
第三节 文物古迹旅游的胜景	
——始祖之乡,皇家殿堂,园林寺庙,包罗万象	37
第二章 皇权与神权的足迹	
——古代宫殿坛庙	61
第一节 皇权的象征	
——古代宫殿	61
第二节 神灵与苍生的感应场	
——祭坛	77
第三节 纪念性建筑的统一体	
——祠庙	87
第三章 战争与和平的纽带	
——古代长城	116
第一节 古代长城的风貌	116
第二节 历代的长城	123
第三节 长城沿线的著名关城	131
第四节 与长城相关的典故和传说	146

第四章 虽由人作,宛自天开

——中国古代园林	153
第一节 中国古代园林发展概况	153
第二节 中国古代皇家园林	171
第三节 中国古代的私家园林	182

第五章 永恒的归宿

——中国古代陵墓	200
第一节 中国古代丧葬制度的历史回顾	200
第二节 地下宫殿	
——历代帝王陵寝	217
第三节 纪念性陵墓及历代王侯、名人墓	245

第六章 红尘世界的倒影

——古代佛寺、石窟与古塔	262
第一节 三大类型的古代佛寺	262
第二节 独具特色、南北分流的石窟寺	307
第三节 多姿多彩的古塔	322

第七章 长生久视的胜境

——古代仙山道观	342
第一节 道教概说	342
第二节 道教名山揽胜	347
第三节 道教宫观选萃	369
第四节 道教岳、镇、海、渎庙与俗神庙宇	386

第八章 安居乐业的家园

——古代地方民居与村落	397
第一节 中国民居概说	397
第二节 中国地方民居与古村落揽胜	403

第九章 前事不忘,后事之师

——近现代史迹	445
第一节 近现代史迹概述	445
第二节 近代史迹	447
第三节 现代史迹	462
附录:	487
一、联合国科教文组织确定的中国世界文化及自然遗产	487
二、参考书目	488

第一章 华夏文明的核心

——古代都城

都城是人类社会踏入文明时代的标志,是人类社会物质生产水平获得较大提高后的产物。中国古代都城既是当时相关王朝的政治、军事中心,又是那时的文化、教育和宗教中心,是中华民族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的集中体现和最高象征,是华夏文明的核心。与世界上其他文明古国相比,我国的城市文明虽然发育较晚,但在漫长而不间断的历史进程中,我国曾经出现过大约三百多座都城,其数量之多,堪称世界之最。它们是我国重要的旅游资源,是国内外游客访古学史、游山玩水的主要选择目标之一。

第一节 定都与迁都

——固若金汤,富甲天下,“不倾之地”,四通八达

一、七大古都定都概况

1. 洛阳——建都年代最早、王朝最多、时间最长的古都

河南洛阳是一座享誉天下的古老城市,人们曾以“九朝古都,八代陪都”的说法来形容洛阳历史的悠久和文化的灿烂。考古发掘证明,早在夏代,太康、孔甲、帝皋、夏桀四位帝王曾在洛阳建都,史称斟鄩;商汤灭夏后,也建都洛阳,史称西亳。但洛阳真正发展起来却是在周朝,开始为陪都,后来成为首都。周公东征胜利后,建东都洛邑,史称成周,对周朝的巩固与发展起了重大作用。正是在这一基础上,到东周时,洛阳成为当时的首都。历经东汉、曹魏、西晋、北魏乃至隋、唐时,洛阳或为首都,或为陪都,五代时的后梁、后唐、后晋也曾以洛阳为首都。前后在这里建都的共有 13 个王朝,105 位帝王,共为都 1650 年(除陪都外,为都时间应为 1100 年左右)。它是我国古代建都年代最早,建都政权最多,时间最长的一座都城。

2. 安阳——从殷都到邶城——七朝古都

商王盘庚为了巩固王权,振兴国力,于公元前 14 世纪末率众迁都于殷,史称“盘庚迁殷”。从此之后,历经八代 12 王,273 年。故而商朝又称殷商。三国时,曹魏定都于邶,安

阳再次成为首都。南北朝时先后有赵、冉魏、前燕、东魏、北齐在此建都。自盘庚迁殷以来,前后有七朝定都于此,历时 399 年。1986 年被列为中国七大古都之一。

3. 西安——从西周丰、镐到隋、唐的汉朝古都

西安作为中国的古都,大致可以分为四个时期,即丰、镐期,咸阳期,西汉长安期,隋、唐长安期。“丰、镐”指的是西周首都丰邑、镐京,它们位于西安附近,这是西安地区成为古代王朝首都的开始阶段。“咸阳期”,指的是秦国、秦朝以咸阳为首都的时期。“西汉长安期”,包括西汉的首都长安,以及新莽、前赵、前秦、后秦、西魏、北周等 6 个政权先后以长安为首都。“隋、唐长安期”,指的是隋朝、唐朝以长安为首都、以洛阳为陪都的时期。在长达千年左右的时间内,西安地区先后有 12 个王朝在这一带建都。

4. 开封——分裂时代的七朝古都

开封又名汴梁,历史上曾有启封、大梁、浚仪、东京、汴京、祥符等名称。早在战国时期,魏国就曾以此为都。至五代时期的后梁、后晋、后汉、后周诸国以及北宋与金朝,都曾在此建都,故而开封有“七朝古都”之称,成为我国历史上七大古都之一。

5. 杭州——吴越国与南宋的都城

春秋时期,杭州曾是吴、越、楚三国争霸之地。秦始皇统一中国,开始在杭州地区设钱塘县。南梁时升为郡。隋朝废钱塘郡始设杭州。大运河开凿后,杭州成为大运河南端的起点,从而为其进一步发展打下了基础。公元 907 年,唐镇海、镇东两军节度使钱镠建立吴越国,以杭州为都城。南宋绍兴八年,公元 1138 年,南宋高宗赵构正式定都杭州,改称临安。

6. 南京——十朝古都

从三国时的孙权起,就在这里定都,时称建业;此后东晋以及南朝的宋、齐、梁、陈也都在此建都,称为建康;南京的“六朝古都”之称即由此而来。以后南唐定都江宁,明初也定都于此,始称“南京”;太平天国定都天京,后来中华民国也在此建都。于是南京又有“十朝古都”之说。

7. 北京——封建社会后期的六朝古都

周灭商后,封召公于燕,封黄帝之后于蓟,从此这一带出现了地方诸侯国最早的都城——燕和蓟。春秋时期,燕并蓟,移治蓟城。

五代时期,后晋皇帝石敬瑭将燕云十六州割让给辽朝。辽以幽州为其南京,改称析津府。金朝继起,1153 年海陵王下令迁都燕京,改称中都,是为北京正式建都之始。金元易代之际,中都焚毁,1267—1285 年忽必烈于中都北郊外更建大都。明灭元后,朱元璋定

都南京。燕王朱棣政变夺权,迁都北京。继明而起的清朝是一个来自东北地区的少数民族建立的政权,为了便于实现对全国的有效统治,定都北京又成为其必然的选择。清朝灭亡后,北洋军阀政府曾定都于北平。

二、中国古代的定都原则——险、富、便、美

——固若金汤,富甲天下,“不倾之地”,四通八达

学术界一般认为,城市的出现主要有三个原因,其一是防御说:“筑城以卫君”,即保护统治阶级的权力和利益,是城市与都城产生的第一个动因。其二是集市说,认为物质交换的出现,集市贸易的经常化,必然导致在交换地点出现城垣等建筑。其三是地利说,即在水陆交通的要道路口,居民日益密集,发展到一定时候,就会形成城镇。

我国古代的学者和政治家们曾从不同角度分析过古代定都的原则,《太平御览》说:“王者受命创制建国,立都必居中土,所以控天下之和,据阴阳之正,均统四方,以制万国者也。”^①

《盐铁论》在谈到定都问题时说:“燕之涿蓟,赵之邯郸,魏之大梁,韩之荥阳,三川之二周,富冠海内,皆为天下名都,非有助之耕其野而田其地者也,居五诸侯之衢,跨街冲之路也。”^②

《管子·乘马》篇说:“凡立国都,非于大山之下,必于广川之上。高勿近旱而水用足,下勿近水而沟防省。因天材,就地利,故城郭不必中规矩,道路不必中准绳。”^③同书《度地》篇说:“故圣人之处国者,必于不倾之地,而择地形之肥饶者。”^④

分析一下我国七大古都的地理环境和以上学者的论述,我们大致可以看出:我国古代都城的选择不仅考虑自然地理形势,还要考虑政治地理形势,即“天下之和,阴阳之正”与“天下之势”。从首都的功能看主要包括了以下四大功能,即统治全国的功能——治民,保卫政权的功能——卫国、卫民,保证供应的功能——富民、利民,文治教化的功能——教民。因此,首都位置的选择实际上基本遵循了四条原则:险、富、便、美。

所谓“险”,主要是看军事条件,要求建都之地要占据有利地形,努力做到固若金汤、易守难攻。既便于制内,即镇压国境内的叛乱;又利于御外,即抗拒境外敌人的入侵。

所谓“富”,是看其经济条件,要求都城附近是富饶之地,以保证都城的物资供应。我国自古以来就是农业国,因此都城一般都选在土地肥沃、物产丰饶之地。正如古人所说:“国富者兵强,兵强者战胜,战胜者地广。”^⑤即使不是“富甲天下”,至少也能基本保证首

① 李昉:《太平御览》,北京:中华书局,1960年。

② 桓宽:《盐铁论》,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63年。

③ 《管子》卷一,《乘马》,《诸子集成》,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

④ 《管子》卷一八,《度地》,《诸子集成》,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

⑤ 《管子》卷一五,《治国》,《诸子集成》,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